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 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8-A330-06R1

修正案号: 39-7833

一. 标题: 检查修理 40 号隔框龙骨梁缘条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序列号为0177、0181、0183、0184、0188、0189、0191、0195、0198、0200、0203、0205、0206、0209、0211、0219、0222、0223、0224、0226、0229、0230、0231、0232、0234、0238、0240、0241、0244、0247、0248、0249、0250、0251、0253、0254和0255的空客A330-202、A330-223、A330-243、A330-301、A330-322及A330-342型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EASA AD 2013-0247, 2013 年 10 月 10 日颁发;
- 2、空客公司服务通告 (SB) A330-53-3151 原版 (2005 年 12 月 6 日)、修订版 1 (2008 年 9 月 25 日)、修订版 02 (2012 年 3 月 21 日), 及以后经批准的版次。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8-A330-06, 39-6187

在A330和A340飞机疲劳测试期间, 龙骨梁角型接头和中央翼盒 (CWB) 前梁交汇处的左右两侧有裂纹出现。为了防止这些裂纹, 该机

队飞机40号隔框龙骨梁角型组件已做过几次改装。然而新的设计会导致一个紧固件和龙骨梁角型材相互干涉，该角型材是通过对其水平缘进一步的局部表面处理而进行过纠正的。这种情况如不发现并纠正，该区域的结构完整性将会受到影响。

根据这些发现，CAD2008-A330-06（对应EASA AD 2008-0213）要求对40号隔框后部第一个紧固件孔区域的龙骨梁水平缘完成重复专门的详细检查，并根据发现情况，完成修理。

自从CAD2008-A330-06颁发以来，空客公司进行了一次新的疲劳和损伤容限评估。得出的结论是，根据飞机的利用率，目前的检查门槛值和间隔必须修改。

鉴于上述原因，本指令保留并替代CAD2008-A330-06（对应EASA AD 2008-0213），重新定义门槛值和间隔。

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要求完成以下工作，除非已事先完成。

1、本指令生效之前，从未根据空客公司服务通告（SB）

A330-53-3151要求检查过的飞机：

在本指令表1中规定的完成时间内，然后，很据适用性，以不超过空客服务通告（SB）A330-53-3151（修订版02）中定义的间隔，根据飞机的构型和利用率，按照空客服务通告（SB）A330-53-3151（修订版02）的要求，完成对机身左右两侧40号隔框处的龙骨梁组件水平缘边缘的专门详细检查。

表1 初始检查

	完成时间（以A或B后到为准）
A	根据飞机的构型和利用率，自飞机首次飞行以来在空客服务通告（SB）A330-53-3151（修订版02）中定义的门槛值内
B	本指令生效之后的12个月内但不超过空客服务通告（SB）A330-53-3151（修订版1）中先前定义的门槛值

2、本指令生效之前，已根据空客服务通告（SB）A330-53-3151要求检查过的飞机：

在本指令表2中规定的完成时间内，然后，根据适用性，以不超过空客服务通告（SB）A330-53-3151（修订版02）中定义的间隔，根据飞机的构型和利用率，按照空客服务通告（SB）A330-53-3151（修订版02）的要求，完成对机身左右两侧40号隔框处的龙骨梁组件水平缘边缘的专门详细检查。

表2 本指令生效之后的首次检查

	完成时间（以C或D后到为准）
C	根据飞机的构型和利用率从上次检查计算，在空客服务通告（SB）A330-53-3151（修订版02）中定义的新闻隔内
D	本指令生效之后的12个月内但不超过空客服务通告（SB）A330-53-3151（修订版1）中先前定义的值

3、如果在按本指令第四.1段或第四.2段要求进行任何检查时，发现裂纹的，在下次飞行前，联系空客公司获取经批准的维修指南并完成相应的工作。在修理批准单（RAS）中会对随后的重复检查的必要性和定义明确提出要求。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2013 年 10 月 24 日

六. 颁发日期：2013 年 10 月 23 日

七. 联系人： 朱江
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0-86130011